

证券代码：002757

证券简称：南兴装备

公告编号：2017-040 号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8 月 5 日以电话、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16 日上午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会议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认真审议了各项议案，通过了全部议案，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全体监事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内容详见 2017 年 8 月 17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内容详见 2017 年 8 月 17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否决，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进行了修订，要求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修改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及新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修改会计政策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追溯调整事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否决，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十七日